

证券代码：839332

证券简称：和海益
券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线上会场（视频会议）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部分批准或履行相关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39,56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2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的义务，积极推进董事会工作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以及规范运作的的能力，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经营需要，监事会编制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总结汇总了 2021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由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 CAC 证审字[2022]011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审议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理由、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为-1,079,535.16 元，出

现亏损的情况，公司将不对 2021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在 2021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形成《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及《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达-11,338,072.5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5,000,000.00 元的 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

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侯子午、曹宏、苏志军、熊国平、黄运忠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金光泰、王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本次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形。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9,5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彭彦洪、施刚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曹宏	董事	任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侯子午	董事	任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苏志军	董事	任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熊国平	董事	任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黄运忠	董事	任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金光泰	监事	任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王贺	监事	任职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 日